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共同公布市售「藍牙耳機」商品檢測結果新聞稿

【附表】

壹、檢測標準/法規及檢測項目

檢測標準/法規	檢測項目
CNS 13439「聲音與電視廣播接收機與相關設備—射頻干擾特性—限制值與量測方法」	(一)品質項目： 傳導干擾 輻射干擾
「電器及電子商品標示基準」	(二)標示查核： 中文標示

貳、檢測/查核結果

檢測項目	檢測/查核結果
(一)品質項目：	
傳導干擾	全數符合規定。
輻射干擾	全數符合規定。
(二)標示查核：	
中文標示	計 2 件（項次 3、9）不符合規定。

參、選購及使用注意事項之呼籲

標準檢驗局呼籲，廠商應落實商品安全性及標示正確性，以維護消費者權益，並提醒消費者選購及使用「藍牙耳機」商品時應注意下列事項：

- 一、選購時應檢視負責廠商名稱及地址、產品規格（如電壓、電流）、型號、製造日期等各項標示是否清楚。
- 二、檢視是否附有中文使用說明書、包裝上之產品使用說明或方法及注意事項等標示，使用前詳細閱讀該說明，並確實依照說明內容使用，尤應注意產品使用說明所列之警語及使用注意事項等。
- 三、若有故障現象發生，應送至廠商指定之維修站維修，切勿自行更換零件或拆解修理。並應注意定期保養，以確保使用安全。
- 四、優先選購含保固服務之商品。